110學年第一學期第一次會議

時間:110年12月16日(四)12點24分

地點:一樓大講堂

主席:學生議會議長 許衣言 司儀:學生議會秘書長 林映辰 紀錄:學生會學權組 楊皓

壹、確認出席班級

12 點 24 分出席人數 31 人,已達法定開議人數,會議開始

貳、確認上次會議紀錄

所有議員皆對上次會議紀錄無異意

參、報告事項

一、提案單流程

找 207 議長或 218 秘書長拿提案單,填妥後找另外兩班的班級議員 代表連署,再將提案單交回給議長,議長會將提案單交給特定處室,於 下一次會議宣布處室的回應。

二、審議校務會議學生代表遴選辦法

本次會議主要將逐條審查校務會議學生代表遴選辦法,如果有問題可以向學生會主席提問,最後進行投票。

肆、提案討論

一、校務會議學生代表遴選辦法草案審議

本次學生會提案校務會議學生代表遴選辦法是依教育部高級中等教育法第25條,校務會議學生經選舉產生之代表比例不得少於百分之八,為符合學生自治、法治精神,本會提出此遴選辦法草案。學生代表之產生以直接選舉為目標,考量實務運作得先採間接選舉原則辦理。 (草案內容詳見後方 QRcode)

(一)第一條

同意:34票不同意:0票廢票:1票此項目通過

(二)第二條

116 議員提問:學生代表百分之八的實際人數是多少人?

議長回應:校務會議人數是浮動的,是總人數在乘上去的,這一

次估計是13人

209 議員提問:若校務會議參加人數有變動,那差額會怎麼補?

議長回應:之後的法條會有寫到,會有補差額的方法,可以留到

之後再討論

同意:35票不同意:0票 廢票:0票 此項目通過

(三)第三條

203 議員提問:學生會內部推選會用什麼樣的方式進行?

學生會主席回應:有意願擔任學生代表的人繳交自述,作為會內

初撰的根據

203 議員提問:如果有超過四個人有意願,那會怎麼選?

學生會主席回應:根據活動參與度與會內各組活動中的表現

203 議員提修正案:學生會學生代表應於學生會內公開提名,並

於內部開會時選舉之,提出名單交由學生議 會相對多數決投票通過,並將會議紀錄提交 學生議會備查,其餘名額由學生議員互相選

舉產生。

308 議員提問:公開提名是要讓全校知道還是會內知道?

203 議員回應:要讓所有學生會成員知道

209 議員提問:為什麼要開四個名額給學生會?

學牛會主席回應:學牛會內部設有學權組,希望讓沒有擔任議員

的成員,可以將在學生會的所學引發更多的想

法,也有機會做表達

219 議員提問:如果互相選舉第六高票的有兩個人,會讓哪一個

參加校務會議

議長回應:以抽籤方式決定

203 議員修正案覆議成功

同意:35票不同意:0票 廢票:0票 此項目通過

(四)第四條

201 議員提問:得連選連任是只能一任還是沒有限制?

議長回應:可無限連任至沒有學籍為止

同意票 35 票 不同意 0 票 廢票 0 票 此項目通過

(五)第五條

301 議員提問:第五條與第七條有矛盾,應以哪一條為優先?

308 議員回應:第五條是規範一般代表在任期內有出缺,若發生

會有候補的參加,第七條是假設之後議會流會或 候補的人數不夠,沒有符合第五條的狀況下,學 務處會把不足的名額補足,不然會違反校務會議

學生代表百分之八的條件

同意票 35 票 不同意 0 票 廢票 0 票 此項目通過

(六)第六條

219 議員提問:第六條之三的「因故職務異動者」,是什麼狀況

會讓他被解除學生代表的職務?

學生會主席回應:例如像是請辭學生代表的職務,或喪失學生代

表的資格

議長回應:辭去議員職務或學權長被拔幹都算職務異動

同意票 35 票 不同意 0 票 廢票 0 票 此項目通過

(七)第七條

301 議員提修正案:學務處輔導提出的學生代表名單,應交由學 生議會相對多數決投票投票通過

301 議員修正案覆議成功 同意票 34 票 不同意 0 票 廢票 1 票 此項目通過

(八)第八條

同意票35票不同意0票廢票0票此項目通過

伍、臨時動議

無

陸、散會

13點02分主席宣佈散會

柒、附件

校務會議學生代表遴選草案

